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明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2)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之特色

GEM乃為較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更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明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具誤導性。

財務摘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百分比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入	87,047	85,991	+1.2%
毛利	29,259	21,075	+38.8%
除稅前虧損	(8,701)	(9,230)	-5.7%
其他全面收益	385	4,929	-92.2%
全面虧損總額	(8,190)	(4,332)	+89.1%
每股虧損 (港仙)	(1.41)	(1.51)	
每股股權價值 (港仙)	15.9	17.2	
資產負債比率	11.7%	16.1%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經審計全年業績，以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收入	4	87,047	85,991
銷售成本		<u>(57,788)</u>	<u>(64,916)</u>
毛利		29,259	21,075
其他收入	6	1,643	983
銷售費用		(3,980)	(3,215)
行政費用		(26,762)	(26,4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匯兌(虧損)/收益		(5,478)	1,25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9	(1,491)	(787)
其他	6	91	88
經營虧損		<u>(6,718)</u>	<u>(7,086)</u>
財務收入		116	22
財務費用		<u>(2,099)</u>	<u>(2,166)</u>
除所得稅前虧損		(8,701)	(9,230)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u>126</u>	<u>(31)</u>
年內虧損		<u>(8,575)</u>	<u>(9,261)</u>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土地及樓宇重估			
— 公允價值增加		1,311	6,097
— 所得稅影響		<u>(306)</u>	<u>(1,485)</u>
		1,005	4,612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折算差額		<u>(620)</u>	<u>317</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u>385</u>	<u>4,929</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8,190)</u></u>	<u><u>(4,332)</u></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應佔年內虧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452)	(9,059)
非控股權益		(123)	(202)
		<u>(8,575)</u>	<u>(9,261)</u>
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8,041)	(4,142)
非控股權益		(149)	(190)
		<u>(8,190)</u>	<u>(4,332)</u>
		港仙	港仙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8	<u>(1.41)</u>	<u>(1.5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4,703	26,374
使用權資產		8,068	7,438
按金		565	35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資產		5,327	5,076
遞延稅項資產		2,698	2,699
		<u>41,361</u>	<u>41,940</u>
流動資產			
存貨		42,939	34,75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81,902	95,713
可收回稅項		391	4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237	25,969
		<u>153,469</u>	<u>156,83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a)	39,158	39,313
合約負債	10(b)	11,473	2,567
應付股息		6,347	7,397
應付董事款項		4,227	4,976
銀行借款		27,833	28,437
租賃負債		1,816	1,042
		<u>90,854</u>	<u>83,732</u>
流動資產淨值		<u>62,615</u>	<u>73,10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03,976</u>	<u>115,047</u>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5,065	7,896
租賃負債	788	1,103
遞延稅項負債	2,387	2,338
其他撥備	508	292
	<u>8,748</u>	<u>11,629</u>
資產淨值	<u>95,228</u>	<u>103,418</u>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000	6,000
儲備	88,225	96,266
	<u>94,225</u>	<u>102,266</u>
非控股權益	<u>1,003</u>	<u>1,152</u>
權益總額	<u>95,228</u>	<u>103,418</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明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5年9月24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2017年7月2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漆咸道南17-19號帝后廣場21樓。

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買賣及租賃施工機械及備件。

2.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下文統稱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此外，該等財務報表亦載列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該等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若干物業及其他資產則按公允價值計量。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務請注意，在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時已使用會計估計及假設。儘管該等估計及假設乃基於管理層對現有事項及行為的最佳認知及判斷而作出，但實際結果最終可能與該等估計存在差異。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自2022年1月1日起生效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該等規定與2022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的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並對其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經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達至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經修訂)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引用概念框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2018年至2020年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經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相應闡釋範例(經修訂)

採納上述於本報告期間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未獲本集團提早採納，其可能與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經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¹
香港詮釋第5號(2022年)	財務報表的呈列 — 借款人對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經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稅項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經修訂)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經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³

¹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期，所有公佈的相關準則將於公佈生效日期後開始的首個期間在本集團會計政策內採用。董事現正評估該等新訂或經修訂準則對本集團於首次應用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產生的影響。董事認為，該等新訂準則或修訂不太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確認時間 — 於某一時間點		
– 銷售貨物	80,470	76,700
– 維修及保養服務收入	5,151	7,824
	<u>85,621</u>	<u>84,524</u>
其他來源收入		
– 機械租金收入	1,426	1,467
	<u>1,426</u>	<u>1,467</u>
	<u>87,047</u>	<u>85,991</u>

經營分部按與就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評估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報告信息一致的方式報告。執行董事考慮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後釐定，本集團擁有以下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隧道 — 供應建築設備專用切削工具及部件

地基 — 供應預製鋼構件及設備

執行董事按各分部的收入及毛利率評估經營分部的業績。本集團資源集中，且並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隧道及地基業務分部的獨立經營分部資產及負債。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產及負債。

分部收入指自外部客戶獲得的收入。年內概無分部間銷售(2021年：零)。可呈報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a) 向執行董事提供的有關可呈報分部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隧道 千港元	地基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80,344	6,703	87,047
銷售成本	<u>(53,595)</u>	<u>(4,193)</u>	<u>(57,788)</u>
分部業績	26,749	2,510	29,259
毛利百分比	<u>33.29%</u>	<u>37.45%</u>	33.61%
其他收入			1,643
銷售費用			(3,980)
行政費用			(26,762)
其他收益及虧損			
匯兌虧損			(5,47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1,491)
其他			<u>91</u>
經營虧損			(6,718)
財務收入			116
財務費用			<u>(2,099)</u>
除所得稅前虧損			(8,701)
所得稅抵免			<u>126</u>
年內虧損			<u><u>(8,575)</u></u>

(b) 向執行董事提供的有關可呈報分部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分部資料如下：

	隧道 千港元	地基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均來自外部客戶)	68,699	17,292	85,991
銷售成本	<u>(50,458)</u>	<u>(14,458)</u>	<u>(64,916)</u>
分部業績	18,241	2,834	21,075
毛利百分比	<u>26.55%</u>	<u>16.39%</u>	24.51%
其他收入			983
銷售費用			(3,215)
行政費用			(26,486)
其他收益及虧損			
匯兌收益			1,256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787)
其他			<u>88</u>
經營虧損			(7,086)
財務收入			22
財務費用			<u>(2,166)</u>
經營虧損			(9,230)
所得稅開支			<u>(31)</u>
年內虧損			<u><u>(9,261)</u></u>

(c) 按客戶地點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香港	60,152	58,423
中國	13,479	13,485
新加坡及其他亞太國家	7,758	6,410
其他	<u>5,658</u>	<u>7,673</u>
	<u><u>87,047</u></u>	<u><u>85,991</u></u>

- (d) 本集團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的非流動資產總值(不包括按金及遞延稅項資產)分佈於如下地區：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香港	11,717	11,663
中國	95	298
新加坡	8,144	7,979
澳洲	18,142	18,948
	<u>38,098</u>	<u>38,888</u>

- (e) 若干客戶產生的收入單獨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該等客戶產生的收入披露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客戶A	53,448	42,442
客戶B	不適用*	12,616

* 由於來自該客戶的收入於本集團收入的10%，故並不適用。

5. 按性質劃分的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56,417	61,355
僱員福利費用	15,364	15,140
折舊*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下類別的使用權資產	1,993	1,626
– 自用租賃土地所有權	109	104
– 其他自用租賃物業	1,133	1,332
– 機器及設備	—	586
短期租賃開支	1,255	1,092
核數師薪酬		
– 審計服務	620	590
– 非審計服務	71	89

* 列賬為行政費用

6.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 其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助 (附註)	589	333
沒收未領取股息	1,050	280
其他	4	370
	<u>1,643</u>	<u>983</u>
其他收益及虧損 — 其他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91	88
	<u>91</u>	<u>88</u>

附註：

年內，本集團自香港、新加坡及澳洲政府收到多項補貼，合共589,000港元(2021年：333,000港元)。該等補貼包括：

- (i) 根據香港政府推出的保就業計劃(「保就業計劃」)而取得的金額535,000港元(2021年：來自建造業議會紓困基金項下建造業務支援計劃的20,000港元)；及
- (ii) 自新加坡及中國(2021年：新加坡及澳洲)政府收到的合計金額54,000港元(2021年：313,000港元)，主要用於幫助企業留住僱員及支持企業應對新冠疫情的影響。

本集團已遵守保就業計劃所載規定，且並無與該等補貼有關的未履行義務。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年內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7
	<u>—</u>	<u>7</u>
遞延稅項	<u>(126)</u>	<u>24</u>
所得稅(抵免)／開支	<u><u>(126)</u></u>	<u><u>31</u></u>

本集團在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並無需繳納稅項的收入。

香港利得稅按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乃按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作出撥備。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乃按本集團於新加坡經營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作出撥備。澳洲企業所得稅乃按本集團於澳洲經營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2021年：26%)作出撥備。

8. 每股虧損

(a) 基本

於各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1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8,452)	(9,05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600,000</u>	<u>600,000</u>
每股基本虧損(按港仙表示)	<u><u>(1.41)</u></u>	<u><u>(1.51)</u></u>

(b) 攤薄

由於年內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所呈列的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81,137	95,333
減：虧損撥備	<u>(7,003)</u>	<u>(5,964)</u>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74,134	89,369
應收票據	819	1,456
預付款項	1,334	256
已付按金	5,023	3,326
其他應收款項	<u>1,157</u>	<u>1,659</u>
	82,467	96,066
減：非流動部分按金	<u>(565)</u>	<u>(353)</u>
	<u><u>81,902</u></u>	<u><u>95,713</u></u>

本集團授出的信貸期通常至多270日(2021年：270日)。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4,654	8,096
31至60日	6,271	7,220
61至90日	393	2,372
91至180日	2,125	4,295
181至365日	3,904	12,123
1至2年	9,362	16,053
2至3年	11,106	13,270
3年以上	<u>33,322</u>	<u>31,904</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	81,137	95,333
減：虧損撥備	<u>(7,003)</u>	<u>(5,964)</u>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u>74,134</u></u>	<u><u>89,369</u></u>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5,964	5,078
計入損益的減值虧損	1,491	787
作為不可收回款項於年內撇銷	—	(32)
匯兌差額	(452)	131
	<u>7,003</u>	<u>5,964</u>
於12月31日	<u>7,003</u>	<u>5,964</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合約負債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34,977	36,126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4,181	3,187
	<u>39,158</u>	<u>39,313</u>

於2022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有10,818,000港元(2021年：10,640,000港元)按4%的年利率計息。

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3,023	5,020
31至60日	1,877	5,774
61至90日	3,156	426
91至120日	50	2,768
120日以上	16,871	22,138
	<u>34,977</u>	<u>36,126</u>

(b) 合約負債

本集團已確認以下收入相關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與買賣備件有關的合約負債	<u>11,473</u>	<u>2,567</u>
合約負債變動如下：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2,567	1,444
由於在年內確認在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收入而導致合約負債減少	(2,567)	(1,444)
由於在年內收到買賣備件的銷售按金而導致合約負債增加	<u>11,473</u>	<u>2,567</u>
於12月31日	<u>11,473</u>	<u>2,567</u>

11.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期末股息(2021年：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背景、近期發展及展望

本集團為(i)供應建築設備專用切削工具及部件(尤其專注於廣泛地與隧道掘進機及小型隧道掘進設備配套使用的盤形滾刀)；(ii)供應預製鋼構件及設備；(iii)供應專用建築設備，及維修及保養服務的綜合工程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的業務可大致分為隧道及地基兩個分部。

隨著自2022年第二季度起防疫要求放寬及更多進出香港的國際航班得到恢復，本集團的行政人員已前往多個海外貿易及市場推廣活動以探尋商機。雖然自2022年第三季度起，來自海外的潛在業務已開始落實，但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收入主要來自香港市場。

香港市場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隨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響減弱，香港的建築活動逐漸回暖；然而，建築產品及設備市場(尤其是地基市場)的市場競爭及價格壓力依然激烈。本集團在推銷方面採取保守態度，將資源集中於利潤率更加有利的項目。整體而言，儘管來自香港隧道分部的收入增加約12.3百萬港元或29.9%，但被來自地基分部的收入減少約10.6百萬港元所抵銷。同時，由於其專注於能夠帶來可觀收益的產品組合及避免過度競爭的銷售競價策略，本集團的隧道及地基業務分部的利潤率均有所改善。

香港政府於本年度內開始逐漸放寬防疫政策，目前人員流動已基本恢復正常。政府官員已推出一系列國際經濟及商業論壇，以吸引人們重新關注香港這個金融及商業中心。為了促進及加強商業活動的預期反彈，我們預計公共及私營開發項目將會加速推出。我們將密切留意與運輸及房屋局發佈的「鐵路發展策略」相關的項目機會及與明日大嶼及北部都會區發展策略有關的潛在項目，以及香港的私營領域項目。

中國市場

本集團於中國市場的業務涉及主要向隧道施工場地及隧道設備製造商供應專用切削工具及部件。本年度內早些時候不時在不同地點實施的行動管制命令阻礙了本集團在中國的業務恢復。此外，考慮到其來自中國業務的貿易應收款項在以往的結算模式，本集團以更加保守的態度協商結算條款，以在當前經濟不確定的情況下保護自身免受流動資金及信用風險影響。因此，本年度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維持在相對較低的水平，與上一年度相若。儘管如此，由於我們堅定不移地與客戶協商以及加強信貸評估及監控程序，本年度我們中國客戶的應收款項結餘有所減少。

本集團將在短期內繼續審慎監察該市場。

海外市場

如上文所述，本集團的行政人員已出席多項海外貿易會議及市場推廣活動，本集團負責海外市場的銷售及市場營銷團隊正積極尋求潛在商機；海外市場客戶訂單於本年度下半年開始回暖，收入預期將在2023年向客戶交付訂單時開始顯著增長。

根據通過貿易會議及我們的海外銷售網絡獲取的市場情報，我們注意到在可見將來，東南亞、南太平洋、北美及歐洲大陸市場的多個國家計劃推出多個公共基礎設施項目。儘管如此，本集團及整體建築市場仍面臨航運挑戰，尤其是就來自中國內地的產品而言。我們將在與客戶協商時審慎考慮運輸安排，以盡量降低本集團承擔相關成本及責任的風險。

財務回顧

收入

收入從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上一年度」）的約86.0百萬港元增加1.0百萬港元至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或「2022財年」）的約87.0百萬港元。收入輕微上升乃由於來自隧道業務分部的收入增加約11.6百萬港元，惟部分被來自地基業務分部的收入減少約10.6百萬港元所抵銷。香港市場於本年度錄得收入增加淨額約1.7百萬港元，而歐美市場則合共錄得收入下降2.0百萬港元，南太平洋市場（包括新加坡、澳洲及新西蘭等）於本年度錄得收入增長1.3百萬港元。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與上一年度持平。

銷售成本及毛利

銷售成本指產生收入活動直接產生的成本及開支，主要包括已售存貨成本。儘管收入增長，但本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減少約7.1百萬港元或11.0%至約57.8百萬港元；毛利增長8.2百萬港元至29.3百萬港元，毛利率由上一年度的24.5%提升至本年度的33.6%。毛利率上升乃由於本集團觀察到香港及海外的建築活動及市況於本年度逐漸回暖，並專注於利潤率較高的項目，因而採用了利潤率較高的產品及服務銷售組合。隧道業務分部的毛利率由上一年度的26.6%上升至本年度的33.3%，而地基分部的毛利率由16.4%上升至37.5%。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貼及沒收非控股股東仍未領取的股息。本年度其他收入增加乃由於更高數額的未領取股息已達至沒收門檻並撤回為收入。

銷售費用

銷售費用主要包括運費及計於僱員福利費用項下的我們員工的銷售佣金。本年度銷售費用增加約0.8百萬港元至4.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航運開支上升。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董事薪酬及福利(均計於僱員福利費用項下)、法律及專業費用、折舊及攤銷及其他行政費用。由於本集團的人員及經常開支結構並無重大變動，本年度所有主要類別行政開支與上一年度相比維持穩定。

匯兌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匯兌虧損淨額約5.5百萬港元，主要包括(i)人民幣貶值產生匯兌虧損約4.0百萬港元；(ii)澳元貶值產生匯兌虧損約1.4百萬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儘管當前並無跡象顯示本集團的任何應收款項結餘可能遭違約，但管理層確認存在與應收款項結餘相關的一般違約風險，並已採用系統方法評估整體違約風險，因此對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應收款項結餘計提了額外撥備1.5百萬港元。

財務費用

本集團於本年度產生經營所得現金流量逾7.9百萬港元，因而對外部融資的需求降低。然而，鑒於本年度內利率呈上升趨勢，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財務費用約2.1百萬港元，與上一年度相若。

所得稅抵免／(開支)

於本年度錄得最低稅項開支金額，原因是本集團處於經營虧損狀況。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本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0.6百萬港元至8.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毛利增長8.2百萬港元，惟部分被匯兌虧損增加6.7百萬港元及減值撥備增加0.7百萬港元所抵銷。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2022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21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53,469	156,839
流動負債	90,854	83,732
流動比率	<u>1.69</u>	<u>1.87</u>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以其內部資源及銀行融通為其經營提供資金。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62.6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73.1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8.2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26.0百萬港元）。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1.69倍（2021年12月31日：1.87倍）。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及其他融通總額約為37.9百萬港元，其中約32.9百萬港元為已動用融通，而約5.0百萬港元為未動用及可動用融通。

本集團借款於2022年12月31日的到期情況載列如下。銀行借款的賬面值乃以港元計值。

於報告期末，銀行借款計劃於以下時間償還：

	於12月31日	
	2022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按要求或1年內	27,833	28,437
1年後但不超過2年	1,590	2,847
2年後但不超過5年	<u>3,475</u>	<u>5,049</u>
	<u>32,898</u>	<u>36,333</u>

本公司的資本結構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變動。於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94.2百萬港元（2021年12月31日：約102.3百萬港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2年12月31日，淨資本負債比率為11.7% (2021年12月31日：16.1%)，按銀行借款、租賃負債及董事墊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後合共11.0百萬港元 (2021年12月31日：16.5百萬港元) 佔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94.2百萬港元 (2021年12月31日：102.3百萬港元) 的百分比計算。

外幣風險及庫務政策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除港幣外，本集團進行交易的主要貨幣主要包括歐元、人民幣及澳元 (「主要外幣」)。

儘管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採取任何對沖政策，但董事認為，我們能夠透過使用主要外幣(i) 作為我們與若干客戶訂立的合約的結算貨幣；及(ii)結算供應商的款項，以管理所面臨的外匯風險。

作為本集團庫務慣例的一部分，我們會透過不時將部分所持主要外幣兌換成港元以管理外幣風險。展望未來，董事將繼續使用主要外幣作為我們與客戶及供應商合約的結算貨幣，以管理所面臨的外匯風險。此外，本集團將繼續不時評估及監控所面臨的外匯風險，且或會於必要時考慮採取對沖政策。

資本承擔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7年7月21日於聯交所GEM上市而進行的股份發售 (「股份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約為40.2百萬港元，與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30日的招股章程 (「招股章程」) 所披露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39.0百萬港元有所差異。1.2百萬港元的差額已按招股章程所示按使用所得款項的相同方式及相同比例予以調整。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1日、2020年7月28日及2022年3月23日的公告進一步披露，董事會已決定改變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直至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動用自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情況如下。

	如招股章程所 載的估計所得 款項淨額用途	經調整所得款 項淨額用途 (附註1)	直至2022年12月31日		預期完成日期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已動用 百萬港元	未動用 百萬港元	
進一步發展於中國的預製鋼構件 及設備業務	16.0	0.2	0.2	—	
購置專用建築機械及設備及／或 為其規模擴張提供部分資金	13.6	22.0	17.0	5.0	2024年12月31日 或之前 (附註2)
就隧道業務於中國擴張維修及保 養服務	5.5	0.4	0.4	—	
就隧道業務於澳洲擴張維修及保 養服務	—	2.7	2.7	—	
更新本集團位於香港及新加坡維 修及保養中心內耗損的設施及 機械	—	1.5	0.3	1.2	2023年12月31日 或之前 (附註3)
一般營運資金	3.9	13.4	13.4	—	2023年12月31日 或之前
	<u>39.0</u>	<u>40.2</u>	<u>34</u>	<u>6.2</u>	

附註：

1. 經調整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乃基於本公司收到的實際金額，按招股章程所載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相同比例，以及按我們日期為2018年12月21日、2020年7月28日及2022年3月23日的公告所示方式進行調整。
2.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5.0百萬港元之計劃用途及時間表如下：
 - a) 4.0百萬港元將用於購置一台反循環鑽機、由分包商生產鋼構件及於我們的香港倉庫完成組裝反循環鑽機，於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組裝完成後可用作租賃及／或買賣。

- b) 1.0百萬港元用於向PTC購置一台液壓振動錘或類似的建築機械，購置完成時可供租賃及／或買賣。我們預期將於2024年12月31日或之前完成購置。
3.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1.2百萬港元之計劃用途及時間表為在2023年12月31日或之前為本集團位於香港及新加坡的兩個維修及保養中心內已出現耗損的設施及機械進行翻新。

於2022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招股章程所載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乃基於本集團編製招股章程時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而所得款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應用。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進行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抵押

於2022年12月31日，吳麗明先生之投保額為1,582,862美元的人壽保險單已被指定為若干銀行融通的抵押品。

持有重大投資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或有負債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企業管治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保障股東的整體權益。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並已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所述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我們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吳麗明先生兼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認為，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確保本集團內部統一領導，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有損本集團內權力和授權的平衡，現行架構將使本公司更為迅速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不時檢討並考慮將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以確保及時作出適當安排應對不斷變化的情況。

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的關係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職能劃分的職員人數如下：

	於12月31日	
	2022年	2021年
董事	6	6
銷售及工程解決方案	10	10
設計及開發	3	3
技術服務及保養	11	11
財務、管理及營運	14	14
	<hr/>	<hr/>
	44	44
	<hr/> <hr/>	<hr/> <hr/>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員工薪金、銷售佣金及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及其他員工福利)約為15.4百萬港元(2021年：15.1百萬港元)。本集團主要根據每位僱員的資歷、相關經驗、職位及年資釐定僱員的薪金。本集團會持續監察個別僱員的表現，並會透過調薪、花紅及升職等適當獎勵表現傑出的僱員。本集團與僱員保持良好關係，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勞資糾紛，在招聘及延挽資深員工方面亦未遭遇任何困難。

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及服務。我們與亞太、歐洲、美洲的多個國家及中國的市場參與者建立了廣泛的客戶網絡及關係，且我們處於有利地位可抓住建造業出現的機會。我們認為，客戶滿意度為取得長期成功的關鍵。

本集團重視與供應商的長期互利關係。穩定供應優質產品對我們而言至關重要。本集團致力於在供應商中建立穩定且可持續的合作夥伴關係。

環保政策

本集團已就環境保護建立一套管理政策、機制及措施，確保本集團可持續發展及經營。本集團努力加強能源及資源利用效率，同時遵守香港、中國、新加坡及澳洲的相關環保法規。

有關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進一步資料將載於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內，年報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標準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股東週年大會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舉行。為確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3年5月9日（星期二）至2023年5月1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所有本公司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3年5月8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以便有關股份的持有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

競爭權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包括該日），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公眾持股量充足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全年業績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業績公告。本集團外聘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鑑證業務，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公告發表意見或給出保證結論。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本公司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GEM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承董事會命
明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吳麗明

香港，2023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麗明先生、吳麗棠先生及吳麗寶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戴偉國先生、盧覺強工程師及劉志良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面及本公司網站www.mleng.com。